



HNZYT-IV-BG/HJ-02/E/0

221601060139
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 ZYTHJB2024-1348

检测项目

检测类型

委托单位



声 明

一、 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一、 本报告复制后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二、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和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河南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: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111号 邮编: 450002 电话: 0371-12345678 传真: 0371-87654321 网址: www.hnzy.com

河南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: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111号 邮编: 450002 电话: 0371-12345678 传真: 0371-87654321 网址: www.hnzy.com

检 测 报 告

一、基本信息

检测类型	委托检测	采样日期	2024 年 8 月 24 日
检测类别	废气	分析日期	2024 年 8 月 24 日-27 日
委托单位	浙江恒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	检测地点	浙江恒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检测目的	例行检测		
检测周期	1 次/月, 连续 1 天	检测频次	连续 24 小时

有效;
定进行检定或校准,并在有效期内;
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;
均符合相关规范要求;

- 1、所使用的检测方法均现行有效;
 - 2、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均按规定进行检定或校准;
 - 3、所涉及的检测人员均经培训合格;
- 4、所检测的场所符合环境要求;

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版本号)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量程/单位	检测范围	检测频次
GB 16159-2019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燃烧进样-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	0.000~1.000 mg/m ³	0.000~1.000 mg/m ³	1 次/24 小时
GB 16159-2019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燃烧进样-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	0.000~1.000 mg/m ³	0.000~1.000 mg/m ³	1 次/24 小时
		0.000~1.000 mg/m ³	0.000~1.000 mg/m ³	1 次/24 小时
		0.000~1.000 mg/m ³	0.000~1.000 mg/m ³	1 次/24 小时
		0.000~1.000 mg/m ³	0.000~1.000 mg/m ³	1 次/24 小时

检 测 报 告

五、检测结果

(1) 有组织废气

序 号	项 目	测 试 方 法	测 试 时 间	测 试 结 果	测 试 单 位	测 试 人	测 试 环 境	测 试 备 注
1	汞	6.82×10 ⁻⁴	7.3	ND	/	/	--	
2	汞	6.70×10 ⁻⁴	7.0	ND	/	/	--	
3	汞	平均值		ND	/	/	0.05	
4	汞	6.26×10 ⁻⁴	7.2	5.82×10 ⁻⁵	4.22×10 ⁻⁵	3.64×10 ⁻⁶		
5	汞	6.82×10 ⁻⁴	7.3	5.57×10 ⁻⁵	5.32×10 ⁻⁵	5.86×10 ⁻⁶	--	
6	汞	6.70×10 ⁻⁴	7.0	5.95×10 ⁻⁵	4.25×10 ⁻⁵	3.99×10 ⁻⁶		
7	汞	6.26×10 ⁻⁴	7.2	ND	/	/		
8	汞	6.82×10 ⁻⁴	7.3	ND	/	/	--	
9	汞	6.70×10 ⁻⁴	7.0	ND	/	/		
10	汞	平均值		5.71×10 ⁻⁵	4.13×10 ⁻⁵	3.76×10 ⁻⁶	0.1	
11	汞	6.26×10 ⁻⁴	7.2	9.50×10 ⁻⁵	6.88×10 ⁻⁵	5.95×10 ⁻⁶	80	
12	汞	6.82×10 ⁻⁴	7.3	7.59×10 ⁻⁵	5.54×10 ⁻⁵	5.18×10 ⁻⁶	--	
13	汞	6.70×10 ⁻⁴	7.0	8.22×10 ⁻⁵	5.83×10 ⁻⁵	5.51×10 ⁻⁶		
14	汞	6.26×10 ⁻⁴	7.2	9.76×10 ⁻⁵	7.07×10 ⁻⁵	6.11×10 ⁻⁶		
15	汞	6.82×10 ⁻⁴	7.3	9.93×10 ⁻⁵	6.66×10 ⁻⁵	6.11×10 ⁻⁶		

检测报告

第 5 页

检测 点位	检测 项目	检测结果					限制 要求 (mg/m³)	排气筒 高度 (m)
		标干流量 (m³/h)	氧含量 (%)	实测浓度 (mg/m³)	折算浓度 (mg/m³)	排放速率 (kg/h)		

黄泥炉 废气 出口	无组织	6.70×10 ¹	7.0	1.77×10 ²	1.26×10 ²	1.19×10 ⁻²	—	30
		6.26×10 ¹	7.3	3.59×10 ²	2.85×10 ²	2.46×10 ⁻¹		
		1.32×10 ¹	7.3	3.34×10 ⁰	2.91×10 ⁰	2.33×10 ⁻¹		
	有组织	5.76×10 ¹	7.0	3.83×10 ²	2.73×10 ²	2.56×10 ⁻¹	—	—
		5.26×10 ¹	7.3	5.17×10 ²	4.29×10 ²	4.20×10 ⁻¹		
		6.83×10 ¹	7.3	6.22×10 ²	4.64×10 ²	4.24×10 ⁻¹		
	平均值	6.70×10 ¹	7.0	6.35×10 ²	4.92×10 ²	4.63×10 ⁻¹	1.0	—
	锡+铅+ 镉+铬+ 镍+铜+ 锰+铁	平均值		1.54×10 ⁻²	1.19×10 ⁻²	1.33×10 ⁻²		

1. 本标准适用于黄泥炉废气排放的检测。
2. 检测方法按照《GB 3095-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和《GB 3096-2012 环境噪声标准》进行。
3. 检测结果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4. 本报告仅对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检测结果的有效性负责。
5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附表：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m³/h)	氧含量 (%)	浓度 (mg/m³)	浓度 (%)
黄泥炉废气出口	锡、铅、镉、铬、镍、铜、锰、铁	6.70×10 ¹	7.0	1.77×10 ²	1.26×10 ²
	锡、铅、镉、铬、镍、铜、锰、铁	6.26×10 ¹	7.3	3.59×10 ²	2.85×10 ²

检测日期: 2024-10-25

检测人员: 张某某, 李某某, 王某某, 赵某某

审核: 

检测日期: 2024.10.25

检测人姓名: 张某某

报告编号